	贞次
其他人事問題(→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九日)(項目七十(c))	73
經濟賢社會理事會報告書(第十四章)(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九日)(項目十二)	73
在智利桑提亞哥建築聯合國大厦(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)(項目六十二)	73
任命聯合國祕書長(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)(項目十八)	74

一七六八(十七). 聯合國經常預算項下 技術協助方案

大會,

承認提供足夠經費對發展中國家實行技術協助, 至關重要,

覆按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案一五二七 (十五),內中大會決定爲一九六一年及一九六二年兩 年期間撥出經費五百萬美元,以應新近加入聯合國國 家緊急協助之迫切需要,

深知此種需要對於一國之發展、成長及建設極關 重要,充其量僅能自經常預算所列技術方案經費中應 付一部分,

鑒於列入經常預算內之技術方案款項應依通常適 用於經常預算之財務條例及慣例加以管理,

認為事關急迫,必須在健全財政政策限度內對於 如何應付此種技術協助優先需要之經常問題, 覓致解 決辦法,

- 一. 决定在一九六三年度經常預算內規定六百四 十萬美元, 充第五編技術方案經費;
- 二.請技術協助委員會在一九六二年十一月屆 會中撰擬一件研究報告,討論其所主管各項聯合國 技術協助方案與經常預算方案兩者間之關係,期使 此兩者達成合理化並避免未來會計年度中工作之重 複;
- 三.請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從速檢討此項 研究報告,將其評論及建議通知祕書長並作爲緊急事 項報告大會,以便協助祕書長及大會設法使經費出自 經常預算之技術協助方案與經費出自其他來源之技術

協助方案兩者間達成合理關係,並協助確定預算第五編之撥款數額。

一九六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, 第一一七四次全體會議。

一七八七(十七). 聯合國: 一九六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之會計年度財政 報告與決算及審計委員會報告書

大會,

- 一. 茲接受聯合國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 終之會計年度財政報告與決算及審計委員會審核證 書;¹
- 二. 贊同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提送大會第 十七屆會第二次報告書中之意見。²

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一日, 第一一九一次全體會議。

一七八八(十七),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: 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終之會 計年度財政報告與決算及審計委員會 報告書

大會,

一. 茲接受聯合國兒童基金會一九六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屆終之會計年度財政報告與決算及審計委員 會審核證書;³

- 1 大會正式紀錄,第十七屆會,補編第六號(A/5206)。
- 2 同上,第十七届会,附件,議程項目六十,文件 A/5134。
- 3 大會正式紀錄, 第十七屆會, 補編第六號A(A/5206/Add.1)。